

关于对《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 异常波动询证函》的回复

新疆友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询证函》收悉，经本公司核查并向你公司实际控制人牛钢先生核实，现回复如下：

截至本次回函日，除你公司已公告事项外，本公司以及牛钢先生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事项。

本次你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公司以及牛钢先生不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函复。

控股股东：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_____

牛钢

2018年4月12日